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次会议文件

关于提请审议《南京市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及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议案的说明

南京市财政局局长 黄玉银

2021 年 6 月 28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南京市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及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提请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关于南京市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省财政厅核定我市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010.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151.03 亿元，专项债务 1859.84 亿元。今年以来，省财政厅已累计下达我市 2021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34.0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1.1 亿元、专项债务 102.98 亿元）。根据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有关规定，相应调增政府债务限额，暂定我市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144.9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182.13 亿元、专项债务 1962.82 亿元）。下半年省还将下达我市新增债务限额，届时将按程序报请市人大常委会调整全年限额。

分级次：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67.57 亿元（其中：一

般债务 509.83 亿元、专项债务 757.74 亿元)，江北新区政府债务限额 341.5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06.6 亿元、专项债务 234.91 亿元），区级政府债务限额合计 1535.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65.7 亿元、专项债务 970.17 亿元）。

截至 2021 年 5 月底，南京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794.6 亿元，其中：市本级 1170 亿元、江北新区 299.97 亿元、区级 1324.63 亿元。市区政府债务余额全部控制在限额内。

二、2021 年省转贷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分配

经省政府同意，目前省转贷我市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34.0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31.1 亿元，专项债券 102.98 亿元（其中：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 42.7 亿元、城镇建设专项债券 57.08 亿元、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 3.2 亿元）。我市新增债券分配原则上向区倾斜；一般债券额度根据各区财力、债务率、化债规模、债务管理四项要素进行分配；专项债券额度实行“资金跟着项目走”，均由省根据申报项目质量择优审定债券项目并逐项确定额度。全市分配情况按地区、种类具体如下：

2021 年省转贷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分配表

单位：亿元

地区	合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小计	棚户区改造 专项债券	城镇建设 专项债券	政府收费公 路专项债券
全市	134.08	31.10	102.98	42.70	57.08	3.2
市本级	15.40		15.40		12.2	3.2
江北新区	20.71	2.70	18.01	9.00	9.01	
区级小计	97.97	28.40	69.57	33.70	35.87	

地区	合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小计	棚户区改造 专项债券	城镇建设 专项债券	政府收费公 路专项债券
玄武区	3.30	3.30				
秦淮区	3.50	3.30	0.20	0.20		
建邺区	0.50	0.50				
鼓楼区	4.00	4.00				
栖霞区	3.20	1.20	2.00		2.00	
雨花台区	4.50	2.60	1.90		1.90	
江宁区	20.50	2.70	17.80	11.00	6.80	
浦口区	4.57		4.57		4.57	
六合区	4.50	3.00	1.50		1.50	
溧水区	25.60	2.60	23.00	13.50	9.50	
高淳区	23.80	5.20	18.60	9.00	9.60	

区级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区按规定安排支出，相应的预算调整报区级人大常委会批准。

三、市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使用及预算调整建议

分配市本级使用新增专项债券 15.4 亿元，相应增加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1047.4 亿元调整为 1062.8 亿元。具体使用建议如下：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¹12.2 亿元，用于南京市主城区应急水源建设工程 3 亿元、南京晓庄学院方山校区新建学生宿舍和实验实训楼 0.7 亿元、南京市妇幼保健院丁家庄院区建设项目 3 亿元、南京市第二医院(江苏省传染病医院、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扩建工程 2.5 亿元、南京市紫东医院一期工程 3 亿元。

¹城镇建设专项债券根据偿债资金来源不同，对应调整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等相关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 亿元，用于南京至合肥国家高速公路张店枢纽至滁河大桥（苏皖界）段改扩建工程 3.2 亿元。

四、江北新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使用及预算调整建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分配江北新区使用新增一般债券 2.7 亿元，相应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力，2021 年江北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126 亿元调整为 128.7 亿元。具体使用建议如下：

农林水支出 2.7 亿元，用于江北新区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精准攻坚一阶段建设工程项目 2.7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分配江北新区使用新增专项债券 18.01 亿元，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2021 年江北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307.16 亿元调整为 325.17 亿元。具体使用建议如下：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 亿元，用于葛塘 5、6 号地块一期 B 区项目 1 亿元，盘城 2 号地块经济适用房（拆迁安置房）项目 0.9 亿元，润泰花园四期项目 2.6 亿元，润泰花园五期项目 1.3 亿元，润泰六、七期项目 3.2 亿元。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01 亿元，用于南京江北新区长江大保护工程工大智谷片区资源环境承载力提升项目 9.01 亿元。

五、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全市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三个确保”²管控目标，从“强制度、争债券、化存量、降成本、防风险”着手，积极稳妥推进债务管理工作，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坚持依法规范举债，以高质量项目争取新增债券，有效平衡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缺口。落实“举债必问效”理念，强化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力促债券资金早使用早见效，切实拉动有效投资。加强政府债券穿透式监管，做好债券项目对应收益归集，防范偿付风险。强调“举债同偿债能力相匹配”，严格落实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硬化政府投资项目预算刚性，从源头防范新增违规举债风险。抓实存量债务化解工作，多措并举落实化债资金，合理压降债务成本。多维防控风险，“线上”数字化动态监管、“线下”定期实地督导，强化违规举债监督问责，全市未出现风险预警事件、未发生新增违规举债行为。

本次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后，我们将督促相关项目单位按照财政预算管理的要求规范使用，尽早发挥效益。全市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央、省各项政策，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树牢“风险意识”，不断健全债务管理制度，持续提升债务管理水平，既“平衡好财政”，也“防范好风险”，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全力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要求、高质量建设“强富美高”新南京提供有力支撑。

²确保不发生政府性债务风险、确保不新发生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确保债务规模和债务率得到有效控制。

附件： 1.2021 年市本级新增债券项目安排情况说明
2.2021 年江北新区新增债券项目安排情况说明

附件 1

2021 年市本级新增债券项目安排情况说明

一、城镇建设专项债券 12.2 亿元

1、南京市主城区应急水源建设工程 3 亿元

项目位于江宁区杨库水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综合应急泵站 1 座，新建输水管线 41.4 公里，实施水库防渗处理和清淤扩容等。项目总投资 25.76 亿元，其中市级承担 15.91 亿元、主城六区承担 7.95 亿元、供水企业承担 1.9 亿元。截至目前，市级已累计安排预算资金 10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城镇建设专项债券安排 3 亿元。

2、南京晓庄学院方山校区新建学生宿舍和实验实训楼 0.7 亿元

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宁区弘景大道 3601 号南京晓庄学院方山校区，总建筑面积 10.09 万平方米，其中学生宿舍楼 5 万平方米，实验实训楼 5.09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5.86 亿元。截至目前，市级已累计安排预算资金 0.8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城镇建设专项债券安排 0.7 亿元。

3、南京市妇幼保健院丁家庄院区建设项目 3 亿元

项目位于栖霞区丁家庄，总建筑面积 29.3 万平方米，设计总床位 1200 张，建设期为 2019 年至 2022 年，总投资 32.65 亿

元，其中：建安费 28.75 亿元、征地拆迁费 3.9 亿元。截至目前，市级已累计安排资金 10.9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 8 亿元、市级补助 2.9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城镇建设专项债券安排 3 亿元。

4、南京市第二医院（江苏省传染病医院、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扩建工程 2.5 亿元

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康复路 1 号，总建筑面积 7.66 万平方米，其中：一期建筑面积 3.88 万平方米，设置病房 150 间。项目总投资 5.64 亿元，包含工程建设费用 4.92 亿元，医疗专项费用 0.72 亿元。2020 年安排抗疫特别国债 1.4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城镇建设专项债券安排 2.5 亿元。

5、南京市紫东医院一期工程 3 亿元

项目位于南京市紫东地区核心区内，北至康宁路，东至夏荷路，南至捷运大道，西至孟北路，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46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门急诊用房、住院部用房、医技用房、配套行政生活保障用房、地下停车库等。项目总投资约 46 亿元，一期项目投资约 19 亿元，均为建安费用。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城镇建设专项债券安排 3 亿元。

二、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 3.2 亿元

南京至合肥国家高速公路张店枢纽至滁河大桥（苏皖界）段改扩建工程 3.2 亿元

项目起于张店枢纽东侧，沿现状道路扩建，向西止于苏皖交界滁河大桥，线路全长 18.02 公里，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扩建。项目总投资 20.79 亿元，其中：建安费 13.61 亿元、征地拆迁费 5.25 亿元、其它费用 1.93 亿元。根据资金平衡方案，拟通过向省申请专项债券筹资 10.34 亿元，截至目前已累计安排专项债券 4.5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安排 3.2 亿元。

附件 2

2021 年江北新区新增债券项目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债券 2.7 亿元

江北新区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精准攻坚一阶段建设工程项目 2.7 亿元

按照《江苏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精准攻坚“333”行动方案》要求，实施江北新区提质增效一阶段工程，完成 52 个达标区的建设，主要包括 368 个工业企业排水整治，56 处农贸市场、垃圾中转站、小餐饮夜排档等“小散乱”排水整治，86 个居民小区和庭院排水排查整改和整治工作，片区范围内 435 公里污水管网检测修复工作。项目总投资约为 5.5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一般债券安排 2.7 亿元。

二、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 9 亿元

1、葛塘 5、6 号地块一期 B 区项目 1 亿元

项目位于葛塘街道新城西片区，南临园东西路，北临大厂污水处理厂，东临横一路，西临科技环路。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 12.38 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 24.47 万平方米，拟建住宅 1792 套，为葛塘新城片区葛塘街道、长芦街道、大厂街道拆迁户提供配套完善、价格适中、便于社区管理的新型小区。项目总投资 14 亿元，截至目前已累计安排专项债券 2 亿元。根据项目

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安排 1 亿元。

2、盘城 2 号地块经济适用房（拆迁安置房）项目 0.9 亿元

项目位于盘城街道，东至天华北路，南至孙家凹路，西至江北大道，北至丁解路，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 13.2 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36.8 万平方米。其中：拆迁安置房 34.4 万平方米，幼儿园约 0.9 万平方米，基层社区中心约 0.9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8.5 亿元，包括 A、B、C、D、E 共五个地块，其中 B 地块于 2019 年已申报棚改专项债资金，剩余 A、C、D、E 四个地块预计总投资 7.47 亿元，截至目前已累计安排专项债券 5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安排 0.9 亿元。

3、润泰花园四期项目 2.6 亿元

项目位于沿江街道，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 26.17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19.37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6.8 万平方米。拟建住宅、商业及配套公建、基层社区中心及地下车库等建筑物，住宅户数 1850 户，机动车位 2113 个，非机动车位 3632 个。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截至目前已累计安排专项债券 4.4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安排 2.6 亿元。

4、润泰花园五期项目 1.3 亿元

项目位于沿江街道，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 11.44 万平方

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8.44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3 万平方米。拟建住宅、商业及配套公建、地下车库等建筑物，住宅户数 824 户，机动车位 758 个，非机动车位 1595 个。项目总投资 6.19 亿元，截至目前已累计安排专项债券 1.9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安排 1.3 亿元。

5、润泰六、七期项目 3.2 亿元

项目位于沿江街道，北至浦仪高速，南至浦洲路，西至南浦路，东至规划道路，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 11.82 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 43.62 万平方米，住宅户数 3020 户，机动车位 3250 个，非机动车位 5842 个。项目建成后用于安置沿江街道拆迁居民。项目总投资 17.5 亿元，截至目前已累计安排专项债券 8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安排 3.2 亿元。

三、城镇建设专项债券 9.01 亿元

南京江北新区长江大保护工程工大智谷片区资源环境承载力提升项目 9.01 亿元

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北新区工大智谷片区，地块范围东至七里桥北路，南至珍珠河、江北大道，西至工业大学，北至外庄路。项目地块占地面积 923 亩，主要实施片区环境提档升级、基础设施和文旅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事项。项目总投资 25.03 亿元，截至目前已累计安排专项债券 9.51 亿元。根据项目推进资金需求，建议 2021 年新增城镇建设专项债券安排 9.01 亿元。